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马宇峰：本院受理原告代超与被告马宇峰、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、起诉状副本、廉政监督卡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,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(遇法定假日顺延)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